

PGIM美國公司債基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5年1月23日

-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三)本基金非屬依台灣法規核備之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主題基金。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PGIM 美國公司債基金 (PGIM US Corporate Bond Fund)	成立日期	2015年3月9日
基金發行機構	PGIM Funds plc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愛爾蘭	基金種類	債券型
基金管理機構	PGIM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國內銷售基金 級別	A 級別美元累積型、I 級別美元累 積型、T 級別美元累積型、T 級別 美元月配息型
基金管理機構 註冊地	愛爾蘭	計價幣別	美元
總代理人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726.63百萬美元 (資料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保管機構	道富保管服務(愛爾蘭)有限公司	國人投資比重	4.05% (資料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總分銷機構	PGIM Limited	其他相關機構	投資經理人：PGIM, INC. 行政管理人：道富基金服務(愛爾 蘭)有限公司
收益分配	有, 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Bloomberg U.S. Corporate Index	保證相關重要 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詳細資訊請參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增補文件第5~8頁)

一、投資標的：

本基金將主要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如公司債券、政府債券。該等證券需在全球認可市場上市或交易,並由任何國家認可的統計評等機構(下稱「NRSRO」)評為投資等級,或如果沒有被評等,由投資經理人決定為與如此評等之證券具有可比性質之等級。投資級證券是指購買時評等為 BBB- / Baa3 或更高的證券。在歧異評等(由兩個 NRSRO 給予同一證券兩個不同評等)的情況下,品質將以 NRSRO 發布的評等中的較高者為準。

二、投資策略：

本基金透過和參考指標中不同產業的持有權重相比,對基金投資組合在不同產業(工業、公用事業、金融)進行主動式投資來減碼或加碼,以及透過個別證券選擇來增加價值。透過與參考指標比較,權重被分配於基金投資組合中的個別發行和特定產業。被認為提供基本價值和相對價值最佳組合(根據投資經理人對個別證券的基本信用分析)的證券,相較於被認為提供較差價值的證券,將被給予和參考指標相比較大的權重。本基金可投資以美元計價證券和非美元計價證券。

本基金的選擇過程將基於這樣的理念:自下而上的行業和問題研究及證券選擇,當成功執行時,可以提供超過參考指標的可持續超額回報。投資經理人相信,受研究驅動的證券選擇是為美國投資級投資組合增值的最具一致性的策略。此外,本基金將專門投資於在購買時至少有 B- (標準普爾和惠譽)和 B3 (穆迪)的評等,或另一個 NRSRO 相當的評等或由投資經理人進行可比的內部評等的債券。如果評等被下調至低於 B- (標準普爾和惠譽)和 B3 (穆迪),則本基金仍可持有受影響的債券最長達六個月,只要它們不超過投資組合的 3%。如果該問題債券在此期間內未達到至少最低評等,則其必須被出售。

本基金的投資可能包括美國政府及機構公債(美國政府的債務債券,其係以美國政府之完全信用作為擔保)、州市政府債券(由州、自治市或鄉村為其都市支出所發行)(應納稅和免稅)、認股權證、資產抵押證券(其收入款項和價值係衍生於特定的標的資產池並由其該資產持擔保的證券)(受限於基金淨資產價值的 10%),商用不動產抵押證券(一種抵押證券,由商用不動產抵押貸款擔保而非住宅不動產)(受限於 10% 的本基金的淨資產價值)、規則第 144A 條證券(根據 1933 年法令第 144A 條准予私下轉售,而不必根據 1933 年法令註冊的證券,只要該轉售係以某些類別的機構投資人為對象)(除非符合本公開說明書附錄 D 第 2.2 (i) 及 (ii) 條的規定,或根據公開說明書附錄 D 第 1.1 條之規定屬於可轉讓證券者外,否則其以基金淨資產價值的 10% 為限)、信託優先股證券(具有股本和債務發

行特徵的證券，即一種混合證券）、資本證券（如後定義）、優先股（與一般股東相比，對資產和收益有較高請求權的公司的所有權類別），以及由美國和非美國發行人發行的私募證券（向少數特定投資人出售作為募集資金方式的非上市證券）（受基金淨資產價值10%的限制），其本質上可以是固定的或浮動的利率。

為免疑義，本基金投資的非在認可市場上市或交易的任何證券，均將受到基金淨資產價值總額的10%的限制。

「資本證券」是從一個或多個評等機構接收法定資本待遇(regulatory capital treatment)或一定程度的「資本信用(equity credit)」的混合證券。評等機構可以在計算發行人的資本和槓桿時，在發行人的資本結構中為某些證券分配「資本信用」，通常證券價值的25%到100%不等，依其特徵而定。此類「資本信用」通常在固定收益證券具有「資本類型」的特徵（例如可延期的息票或非常長期（30年以上）之最終法定到期日）時被賦予，並且在破產時，其償還順位次於發行人的優先債券持有人。這些包含但不限於次順位債，如（但不限於）第1級、第1級非升級、第2級/低檔2級債券和優先證券。

投資人應注意本基金公開說明書附錄D-投資限制所載內容。詳細投資策略，請參閱公開說明書之本基金增補文件。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詳細資訊請參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增補文件第8頁之風險因素章節)

- 一、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美國證券市場債務證券，故主要有「固定收益風險」、「價差交易的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貨幣風險」、「信用風險」及「政治風險」等進而影響本基金之投資報酬。詳細之風險要素請參考公開說明書「風險因素」章節。
- 二、本基金並不保證會達成其投資目標，且應注意其股份價格可能會上漲及下跌。對於本基金之投資具有投資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損失投資金額之可能性。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投資人對於本基金之投資不應構成其投資組合之主要部分，且非所有投資人皆適合投資本基金。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
- 三、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 四、本基金為債券型基金，100%投資於美元債，且主要投資於以美國企業發行之投資等級債券，債券發行機構逾200家，而非投資等級及未經評等之有價證券之投資總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0%。故綜合考量基金所投資國家之發債體量，所投資標的之分散性及投資限制性，本基金資產應不致有流動性疑慮。此外，本基金之投資操作管理首重風險控管，藉由每日嚴格的信用風險及投組風險監控，將及時掌握各類可能風險來源；本基金過去五年淨值波動度，亦與同類型基金相近。另本基金為UCITS基金，根據歐盟UCITS基金制定之「綜合風險與回報指標」(SRRI)標準，在SRRI風險評級自低風險1到高風險7之間，本基金風險評級落在相對適中的3。綜合評估本基金主要投資風險及投資策略、區域與組合，並考量投信投顧公會所訂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標準等多項因素後，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為RR2。風險報酬等級係依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產業，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RR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亦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之風險，其他主要風險(如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等)請詳見基金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其他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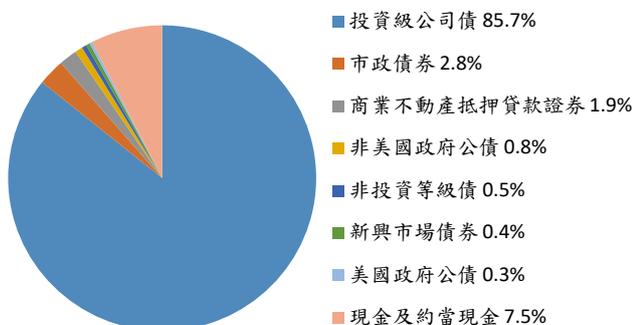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債券型基金，主要投資於美國投資等級債券，包含美國政府及機構公債、州市政府債券和公司債等。基金的投資目標是在總回報基礎上超越彭博美國企業指數。主要收益來源包括債券資本利得與利息收入，投資標的以投資等級公司債券為主，投資人應充分了解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基金定位屬於開放式已開發國家投資等級債券型基金，適合以追求穩定收益為目標，風險承受度低之投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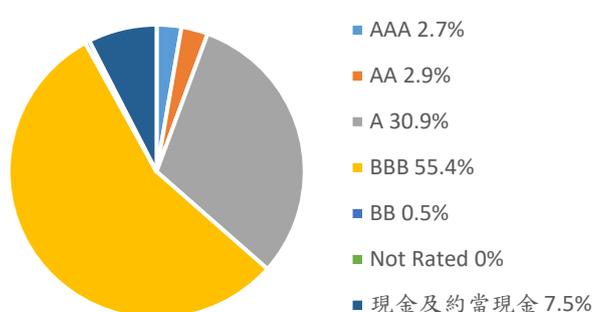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資料日期：2024年12月31日)：

1.依投資類別：



2.依投資標的信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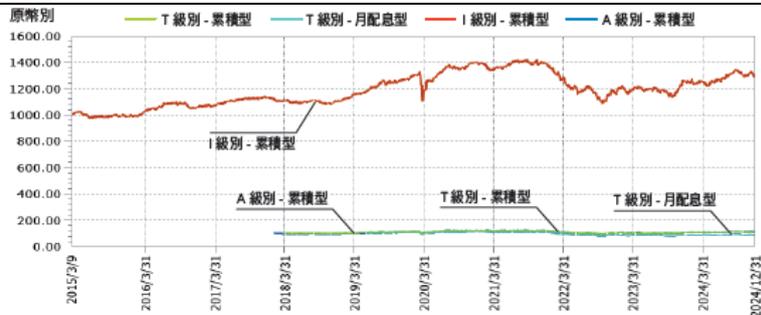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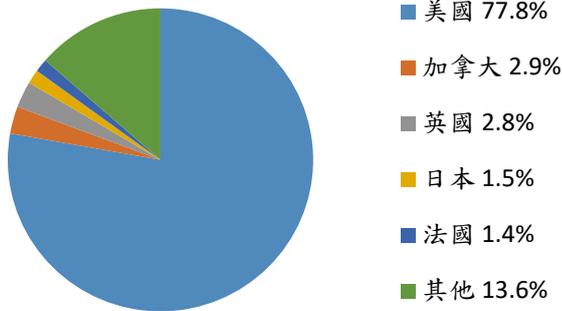


註：上述資料由於小數點四捨五入使總和不一定為百分之百。

3.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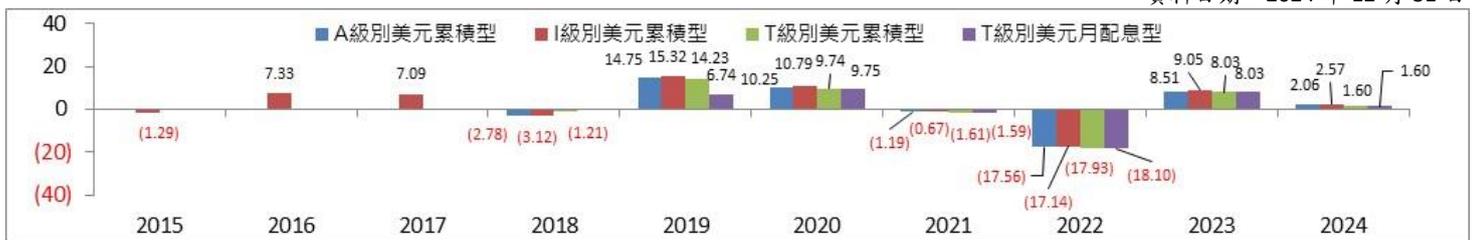


註：本基金 A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日為 2018/01/29；I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於 2015/03/09；T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日為 2018/03/23；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成立日為 2019/05/31。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資料來源：理柏。

註：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
2. 本基金 I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於 2015/03/09，2015 年年度報酬率係自成立日起至 2015/12/31 止之報酬率；A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日為 2018/01/29、T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日為 2018/03/23，2018 年年度報酬率係自成立日起至 2018/12/31 止之報酬率；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成立日為 2019/05/31，2019 年年度報酬率係自成立日起至 2019/12/31 止之報酬率。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其他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註 2)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A 級別美元累積型	-3.04	2.26	2.06	-8.69	-0.54	N/A	10.96
I 級別美元累積型	-2.91	2.52	2.57	-7.32	1.99	N/A	29.27
T 級別美元累積型	-3.15	2.03	1.60	-9.92	-2.73	N/A	9.77
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	-3.15	2.03	1.60	-10.11	-2.91	N/A	3.63

資料來源：理柏。

註：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A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日為 2018/01/29；I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日為 2015/03/09；T 級別美元累積型成立日為 2018/03/23；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成立日為 2019/05/31。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資料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單位:美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1.1605	2.3751	4.2600	2.2936	2.399788	2.802748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費用率 (A 級別美元累積型)	0.85%	0.85%	0.85%	0.86%	0.85%
費用率 (I 級別美元累積型)	0.35%	0.35%	0.35%	0.36%	0.35%
費用率 (T 級別美元累積型)	1.30%	1.30%	1.30%	1.31%	1.30%
費用率 (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	1.30%	1.30%	1.30%	1.31%	1.30%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費用包括管理費、服務代理人費用、保管人費用、核數師的費用、銀行手續費、董事保險費、法律費用、印刷、登記及稅務諮詢費用。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MORGAN STANLEY (28-Apr-32)	1.5	JPMORGAN CHASE (24-Jul-38)	0.8
GOLDMAN SACHS	1.3	KINDER MORGAN	0.8
CITIGROUP (03-Jun-31)	1.1	FORD MOTOR CR	0.8
JPMORGAN CHASE (04-feb-32)	0.9	BANK OF AMER	0.7
BROADCOM	0.9	CITIGROUP (01-May-32)	0.7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	---------

經理費*	A 級別美元累積型為每年最高至 NAV 的 0.80% I 級別美元累積型為每年最高至 NAV 的 0.30% T 級別美元累積型為每年最高至 NAV 的 1.25% 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為每年最高至 NAV 的 1.25%
行政及保管費*	0.025%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A 級別美元累積型為最高不超過申購價金的 5% I 級別美元累積型無申購手續費 T 級別美元累積型為最高不超過申購價金的 5% T 級別美元月配息型為最高不超過申購價金的 5%
買回費*	無買回手續費
轉換費*	無轉換費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投資人就本基金不應進行短線交易或擇時行為，因此無費用收取
反稀釋費用*	擺動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決定，將遵循基金在交易日交易活動（即認購和贖回程度）的考量，依據董事不時設定的標準做成。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無

*所示數字表示各種費用與開支得收取之最高比例。就此等、本基金及各級別應負擔之其他費用與開支，請參閱公開說明書「費用與開支」章節。有關各級別最低投資金額以及其他資格要求之資訊，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增補文件「PGIM 美國公司債基金」章節。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 一、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12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二、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境外稅負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文第91~98頁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s://www.pgim.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一、總代理人及銷售機構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時，不在此限。
-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 一、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二、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及擺動定價』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24~2-25 頁。
- 三、總代理人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2)8172-5588。

- 一、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
- 二、本基金 A 級別以退休長期投資為目的，申購 A 級別應注意事項：
 - (1) 投資 A 級別應自負盈虧，且無稅負優惠。A 級別與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勞工每月自願提繳之退休金無關。
 - (2) 有關 A 級別申購及買回相關作業規定，請詳見本基金投資人須知【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4 頁之說明。
- 三、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境外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投資人可至保德信投信理財網 (www.pgim.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查詢。
- 四、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
- 五、本基金不允許擇時或進行短線交易，並保留拒絕任何個人或團體申購、轉換或交換申購基金之權利。此外，基金保留買回從事該短線交易之股份持有人持有之任何或全部股份。所謂「短線交易」係指投資本基金後 30 日內申請贖回者。